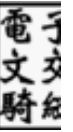


屏東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學斌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619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001673@oa.pt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0326714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、五(749154_10326714400_1_749154_10326714400_1.doc、749154_10326714400_1_749154_10326714400_2.doc)

主旨：為宣導重視女性權益，教育部辦理「103年度『為臺灣女孩喝采』臺灣女孩日簡訊標語甄選」活動，請貴校配合開學「友善校園週」為宣導鼓勵學生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9月1日臺教學(三)字第1030130213A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響應聯合國自2011年指定10月11日為「國際女童日」，我國於102年7月亦指定每年10月11日為「臺灣女孩日」；為宣導該節日意義，教育部向各級學校學生徵求14字以內「為臺灣女孩喝采」之標語文字，進行專家評審及網路宣傳後擇優頒獎，委託精巧整合行銷有限公司辦理。
- 三、請廣為宣導鼓勵學生投稿，重要事項如下（詳見甄選辦法）：
 - (一)收件期間：即日起至103年9月30日止。
 - (二)參加組別：分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在學學生4組。



(三)獎項及獎金：各組第一名1名6,000元、第二名2名3,000元、第三名3名1,000元。

(四)評審標準：與主題切合度(50%)、文字創意(30%)、文字流暢度(20%)。

四、甄選辦法可上網下載：

(一)教育部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edu.tw/>)→左側「認識教育部」本部各單位→「8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」→「活動訊息」→「103年度『為臺灣女孩喝采』臺灣女孩日簡訊標語甄選辦法」。

(二)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>)→「中文版」→「最新消息」→「103年度『為臺灣女孩喝采』臺灣女孩日簡訊標語甄選辦法」。

五、為引起學生創作動機，提供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」教育資源乙份，請併同宣導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2014-09-05
07:58:32
文
章